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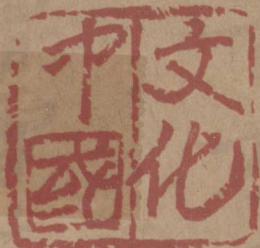
说

陈大康○

著

胡小伟○

# 红楼



SMG 纪实频道《文化中国》

上海文广新闻传媒集团

上海辞书出版社

「说  
红楼」

陈大康○著  
胡小伟○



SMG 纪实频道《文化中国》

上海辞书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说红楼/陈大康,胡小伟著. —上海:上海辞书出版社,2007.8

(文化中国书系)

ISBN 978 - 7 - 5326 - 2336 - 5

I. 说… II. ①陈… ②胡… III. 《红楼梦》研究 IV. I207.4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13212 号

出版人	张晓敏
策 划	汪求实
统 筹	刘文祥
责任编辑	余永锦
助理编辑	蒋惠雍
封面绘画	张稳文
环衬绘画	戴敦邦
装帧设计	何香生
绘 画	王 健

**《文化中国》书系**

**说 红 楼**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、发行  
上 海 辞 书 出 版 社  
(上海陕西北路 457 号 邮政编码 200040)

电话: 021—62472088

[www.ewen.cc](http://www.ewen.cc) [www.cishu.com.cn](http://www.cishu.com.cn)

上海长阳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10 × 1000 1/16 印张 18 插页 12 字数 249 000

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326 - 2336 - 5/K · 465

定价: 28.00 元

如发生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,读者可向工厂调换。

联系电话: 021—35104888

## 阶梯的搭建

上世纪萧伯纳来华，曾言及英人讲授莎翁，喜欢推字求句，扳驳铢两，结果弄得人茫然不得其趣。曹雪芹之在中国，有点像莎翁之在英国。只是，比起国人好在“红学”、“曹学”中画地设限，其研究的琐屑与讲谈的细繁，还是略输一筹。在上述两学中，多有小小题旨也用全力发扬的考证索隐文字，有的同题之下，还连章迭出，其情形直如抽茧丝、剥蕉心，看似愈抽剥愈有，到底有多大意义，大都经不起深问。至于将此例推向极致，虽牛花茧丝，无不辨析，更汨没了作者的思想与作品的邃美。最是可叹！

本来，以曹雪芹的伟大和《红楼梦》的丰厚，再怎么做细致的探讨与讲谈都不为过。但仅集力于生平与版本，追问不休；仅突出其反映封建末世气象一义，不断重复，总不免单调了些。于多角度的深入和全方位的展开，更隔了几重公案。当然，这中间也有别具见识的论者。如 20 世纪 70 年代，萨孟武撰《红楼梦与中国旧家庭》一书，从家族制度入手，通过列述大观园中各色诸般的人物关系，来揭示封建社会旧意识与旧风俗的种种面相，就让人印象深刻。可那个时候，我们在干什么？

推而言之，研究《红楼梦》的宗教、音乐、建筑、戏曲、绘画、饮食，等等，也都有同样的功效。这道理，今天的研究者算是明白了。近现代以来“新史学”的复兴和西方新理论的传入，更使人对社会史乃或“总体史”研究的理路有了真切的认识。但遗憾的是，好东西到了有些人手上也会走样，不是采奇纳怪，就是琐碎无归。譬如曹雪芹出身大家庭，其

先祖曹寅精于美食，并撰有《居常饮馔录》这样的专书。他因自小熟悉钟鸣鼎食的生活，舌读心识，在小说中铺陈珍馐，就非一般纸上谈吃者可比。如果仅将其视为闲笔点缀，而排斥在研究的视域之外，很可能就此堵塞了一条切近小说的通道。因为事实显然是，吃什么、怎么吃、什么时候吃、与谁一起吃，凡此种种，都是可以窥见大观园重门深锁背后的风烟月露与人性真伪的。同时，也可用为清代社会习尚史研究的鲜活见证。但琐细到钻研《红楼梦》的汤文化、粥文化、燕窝文化等，并详列食单，以证养生，就不免“兼差”太多，失了原意。

陈、胡两先生的讲谈与此不同。他们也以广远的视角解说小说，有的在充分吸收前人研究基础上，作转进折入式的提升，如胡先生谈红楼政治谜团，所及黛玉与雍正的话题，台湾学者邱世亮就有专书，但其识断之老到，剖析之切理，仍让人听后有初闻新识之快。有的则于前人常识之外别有开发，如陈先生谈《红楼》经济谜团，脱出惯常所见背景式的泛泛论列，一空蔀障，其眼之尖，心之细，紧要处，每让人顿生先获我心的感叹，更不愧书案上本色的专家，话筒前大好的讲者。虽然，这两者放在一起不容易。

说到底，诠释与实证两种研究，就其哲学背景而论，有着不易调和的分野。这就需要讲谈者会于一心，善加运用。有鉴于《红楼梦》所拥有的意义层面很难穷尽，它隐在的思想能向各种解读敞开，这种运用的过程，其实也就是一种意义递增的过程。对此，陈、胡两位先生体悟得很透彻。故依凭扎实的研究积累，讲谈之间，每多切入式的剖析与近情合理的阐发。由此，让一般听众与读者知晓了大观园内，妻财子禄的由来和纤青拖紫的背面，知晓了其人见朝燕居，本不止一副面孔；吟风诵月，也大可以无关性灵。然后再引导人看破，如何针眼大的孔吹得起漫天的风，带



水代浆的戏谑读得出量窄意酸的人性与笑里藏刀的诈谋。而对着娇娇滴滴的人儿，花花草草的情事，又告诉你：众生一生多累，既为柔肠，也为其他。故当其咽泪成歌，衣香鬓影之间，是既见得到政治的阴冷，也从不少财利的算计的。如此以专门家的严谨和深刻，解粘去缚，善披文意，既胜人之口，又服人之心，一下子拉开了与旁出偏旨的自由心证者的距离，更比妄下断语不见推理的浅学近视，或加蒜着姜不见本味的哗众取宠，在立意上高出多少。我们也不妨学着小说家谈谈美食，说：只有鲜珍当得清蒸，而腐鱼只能红烩。取譬虽然俗近，但道理岂非如此？

当然，格于时间与形式，两位先生的开讲不可能不留下未畅其旨的遗憾。更重要的原因是，《红楼梦》实在太丰富，曹雪芹实在太伟大了。昆德拉在获耶路撒冷文学奖的答谢辞中曾说，小说家“甚至不是他自己想法代言的人”。伟大的小说家更是如此。比之一般作家，他阅世多，参悟深，因此每能放空自己，而忠实于一个时代的残酷现实和一切人性的故态与变相。对于这样的小说家，我们感到迷惑，只能说明我们有福。

又记得苏格拉底曾说：“经过大量的研究，我发现自己比没研究之前更加困惑。”落实到此间的具体，20世纪50年代，俞平伯说过《红楼梦》“在中国文坛上是个‘梦魇’，你越研究便越觉糊涂”。其实，世间凡百千物，只要抱有恒久的兴趣，作认真的研究，就会生出类似的感受。这样推想开去，即使以后揭开了曹雪芹身上所有的谜团，我们大概仍不一定能走出《红楼》的千门万户，并仍需要思想清顺的专家和人情练达的讲者吧。

谨以如上僻陋的感想，期待两位先生更丰饶而深刻的解读。

汪涌豪

2007年8月

第二集 黛玉「原型」之谜	151
第三集 黛玉结局之谜(上)	165
第四集 黛玉结局之谜(下)	177
第五集 三朝恩怨录(上)	189
第六集 三朝恩怨录(下)	203
第七集 秦可卿和废太子	223
第八集 贵妃元春和乾隆皇帝	237
第九集 皇室贵族红楼缘	251
第十集 红楼为何梦难圆	263

## 『红楼』之谜·经济篇

第一集	『黛玉家产之谜』	3
第二集	李纨与王夫人为何无对话	29
第三集	荣府应该谁管家	51
第四集	围绕月钱的风波	71
第五集	荣府的经济制度与管理机构	91
第六集	贾府经济体系的崩溃	115
第一集	『黛玉骂雍正』	.....
『红楼』之谜·政治篇		
137		

《红楼》之谜 · 经济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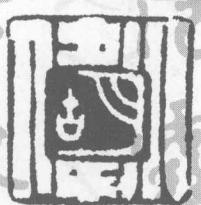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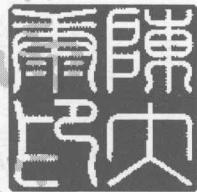


牡丹花前次鉄夫韻



暖還空招膚妙當近姚魏底羣玉

亂酣春



到光闌些處每妙自

以情告無心詠慰清美和雲花彷彿

黛 第



玉 家 产 之 谜 集

一

二故重，渐老人分而立。世祖问其气何来，渐出囊中长笛弄之，风流清妙，渐有以合之。世祖曰：“吾闻琴瑟为‘长篇短调’，琴瑟瑟为‘长调短篇’，此何以合乎？”渐笑曰：“此所谓‘长篇短调，短调长篇’者也。”世祖问其所以然，渐曰：“长调者，如人之长歌，短调者，如人之短歌，故长歌者，渐之长调，短歌者，渐之短调也。”世祖大笑。渐之长歌，清越激扬，有若金石之音，世祖问其所以然，渐曰：“长歌者，渐之长调，长调者，渐之长歌也。”世祖问其所以然，渐曰：“长调者，如人之长歌，长歌者，渐之长调也。”世祖笑曰：“渐之长调，渐之长歌也。”渐之长调，渐之长歌也。

高祖在时，渐游崇山，遇一老父，负笈策杖，渐问其何方人也，答曰：“我是秦时人也，因避秦乱，入深山中，不知年岁，偶得此长调，故名之。”渐问其所以然，老父曰：“长调者，如人之长歌，长歌者，渐之长调也。”渐笑曰：“渐之长调，渐之长歌也。”渐之长调，渐之长歌也。

在许多读者的心目中,生活在贾府的林黛玉是一个寄人篱下、孤苦零丁的女孩子,《红楼梦》中故事的进展似乎也一直在渲染、加深人们的这种印象,有时作者还让黛玉吐露心声,诉说自己在荣府的境遇与感受。在第二十六回“蜂腰桥设言传心事,潇湘馆春困发幽情”里,黛玉去怡红院探望宝玉,正在与碧痕怄气的晴雯竟不管谁在叫门,就是使性子不开。黛玉受了委屈,却不愿认真计较,因为她清醒地知道,“如今父母双亡,无依无靠,现在他家依栖”。于是她所能做的,只是“独立墙角边花阴之下,悲悲凄凄呜咽起来”。还有一次是在第四十五回“金兰契互剖金兰语,风雨夕闷制风雨词”里,宝钗建议黛玉每天吃一两燕窝滋补身子,但黛玉感到自己客居于荣府,不好提出这样的要求,她还对宝钗说:“我是一无所有,吃穿用度,一草一纸,皆是和他们家的姑娘一样,那起小人岂有不多嫌的。”这两段描写,都使人感到黛玉在荣府度日的不易,也凸现了寄人篱下的处境给黛玉精神上造成的伤害。

黛玉在荣府确有孤苦零丁、寄人篱下之感,曹雪芹对此已作了相当细腻的描绘,可是黛玉说自己“一无所有”符合实情吗?近二百年来,不断有人对这四个字提出质疑。

## 一、林家财产问题的提出

据目前所知,最早在著述中提出林家财产问题的是清代人涂瀛,道光二十二年(1842年)刊行的《红楼梦论赞》有个附录“红楼梦问答”,在论及林黛玉时,涂瀛说,黛玉的父亲林如海死后,林家“数百万家资尽归贾氏”,而判断林家确有偌大家产的依据,则是“当贾琏发急时,自恨何处再发二三百万银子财”。涂瀛还说,黛玉死后,林家的财产就名正言顺地归于荣府,这不仅对王熙凤有利,而且对贾母也有利,因此,“黛玉之死,死于其才,亦死于其财也”。

涂瀛所说的主要依据,见于第七十二回“王熙凤恃强羞说病,来旺妇倚势霸成亲”。当时因为贾母祝寿,荣府几千两银子的流动资金几乎用完了,一时接不上,何况还有几家红白大礼要送,贾琏不得已与鸳鸯商量,“暂且把

老太太查不着的金银家伙偷着搬运出一箱子来，暂押千数两银子支腾过去”。就在这时，宫里的太监又来打秋风，贾琏发急了，对王熙凤说：“昨儿周太监来，张口一千两。我略应慢了些，他就不自在。将来得罪人之处不少。这会子再发个三二百万的财就好了。”涂瀛认为，这“三二百万的财”就是林家的财产，因为根据作品描写，荣府能获得如此巨大财产的唯一机会，就是林如海之死。

涂瀛之后，还有些人关注过林家财产问题，他们都不约而同地对黛玉所说的“一无所有”四字提出了质疑，实际上是从另一角度肯定了涂瀛的看法，而他们的依据，则是作品第二回“贾夫人仙逝扬州城，冷子兴演说荣国府”中关于林家身世的介绍：

这林如海姓林名海，表字如海。乃是前科的探花，今已升至兰台寺大夫，本贯姑苏人氏，今钦点出为巡盐御史，到任方一月有余。原来这林如海之祖，曾袭过列侯，今到如海，业经五世。起初时，只封袭三世，因当今隆恩盛德，远迈前代，额外加恩，至如海之父，又袭了一代；至如海，便从科第出身。虽系钟鼎之家，却亦是书香之族。只可惜这林家支庶不盛，子孙有限，虽有几门，却与如海俱是堂族而已，没甚亲支嫡派的。今如海年已四十，只有一个三岁之子，偏又于去岁死了。虽有几房姬妾，奈他命中无子，亦无可如何之事。今只有嫡妻贾氏，生得一女，乳名黛玉，年方五岁。夫妻无子，故爱如珍宝，且又见他聪明清秀，便也欲使他读书识得几个字，不过假充养子之意，聊解膝下荒凉之叹。

上面的介绍并没有直接论及林家的财产，但从中却可得到三个重要的信息：首先，林家在林如海之前是四代为侯，应该是个有钱的人家。其次，林如海出任巡盐御史，这是个肥缺。第三，林家没有什么亲属，林黛玉也无兄弟姐妹，林如海死后，林家的财产自当归黛玉。一些人在讨论林家财产时，基本上都以这三条为证据，证明林如海死后留下了巨额财产，但这笔财产已被荣府当作自己的钱在使用，而且是已经用得差不多了。

以上三条确实可引起人们对林家财产问题的兴趣，但作为证据或证明

来说,都不同程度地使人感到不甚充分,还需要依据作品的描写作较深入细腻的分析与判断。可是在从事这项工作之前,有个前提必须分辨清楚,即《红楼梦》是一部小说,我们所做的应该是根据曹雪芹的描写作深入分析,更完整地把握作者所塑造的人物形象,揭示其内心世界,了解其性格的复杂性,对作者设计的情节走向有更全面的理解等等,总之是有利于读者的文学解读与欣赏。可是,红学史上不少人实际上将《红楼梦》当作是实事的记载或影射,将本应是文学的分析变成了所谓的“考证”,而结果被坐实的只是自己的臆想或推测。就拿上面所引作者关于林如海的介绍来说,脂砚斋在这里有九段批语,其中有三段在提醒读者这是一部小说,描写的内容是“事之所无,理之必有”,因此我们应该按生活的逻辑与情节发展的逻辑去解读作品,而不能将它当作实事作“考证”,更遑论它与充足理由律的经常相悖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一部很特殊的作品,它更需要深入解读。曹雪芹在描写故事的进展时,并不是采用直白叙述的笔法,而是有明写,有暗写,有伏笔,有照应,有时甚至还“不书”,即本来该有描写处读者却读不到任何文字,虽似突兀却能让体会到作者的创作用心。说《红楼梦》很特殊,还因为它是以未完稿传世。如果人们能看到曹雪芹所写的八十回之后的内容,那么他在前八十回里一些伏笔就很容易被发现,而现在则需要作更细心的阅读与相关描写的联系,方能体会到作者的设计与安排。同时,《红楼梦》又是曹雪芹精心撰写的一部作品,所谓“字字看来皆是血,十年辛苦不寻常”,其间大的修改就有五次。这是一部经得起反复咀嚼的作品,有时一句看来不甚起眼的描述,它也很可能有作者的创作意图在。《红楼梦》的特殊性,还在于它流传极广,影响又大,电影、电视剧、戏曲等各种艺术形式几乎无不有相应的节目,红学的著作与论文也可称得上是汗牛充栋,它们都在影响着读者,引导其作定型式的解读,其结果便是不少在作品前八十回中还来不及显化的暗写、伏笔在阅读时被忽略了,某些明显不合情理的现象也被误以为本该如何。总之,阅读《红楼梦》时必须注意它的特殊性,时常要想想作者为何要作这样的描写,而追寻则应以文学上的把握为旨归,对林黛玉家产问题的探讨

当然也应如此。

## 二、林如海死后，是否留下了巨额家产

现在，我们回到上节从关于林如海介绍中得到的三个重要信息。如果仅根据前两条就认为林如海死后留下了巨额家产，理由显然不够充分。要弄清曹雪芹关于林家家产的设计，我们还得联系作品中其他一些描写作分析。

首先，林家在林如海之前确实是四代为侯，但这并不能保证林家传到林如海时仍然非常有钱，《红楼梦》中的史家，即贾母的娘家，到史湘云时生活就相当拮据。在第三十二回“诉肺腑心迷活宝玉，含耻辱情烈死金钏”里宝钗就告诉袭人：“那云丫头在家里竟一点儿作不得主。他们家嫌费用大，竟不用那些针线上的人，差不多的东西多是他们娘儿们动手。”史家仍然还是忠靖侯的爵位，可是史家的小姐湘云却“在家里做活做到三更天”。“君子之泽，五世而斩”，这在中国的历史上实在是很常见的事，《红楼梦》里描写的贾、史、王、薛四大家族都正行进在这条道路上。不过，尽管从林如海开始不再袭侯，但传到第五代的林家此时确实仍是相当有钱的人家，其证明便是林如海与贾敏的婚事。贾敏是贾母最钟爱的孩子，在第三回“贾雨村夤缘复旧职，林黛玉抛父进京都”里，贾母就对林黛玉说，“我这些儿女，所疼者独有你母”。贾府世袭公爵，在为最疼爱的孩子挑选女婿时，对方的门第、模样、性格脾气与家产是必须仔细斟酌考虑的。那时贾府的经济状况比后来要好得多，在第七十四回“惑奸谗抄检大观园，矢孤介杜绝宁国府”里，王夫人曾对王熙凤说：“只说如今你林妹妹的母亲，未出阁时，是何等的娇生惯养，是何等的金尊玉贵，那才象个千金小姐的体统。”能将这样的千金小姐娶进门，林家不是很有钱怎行？

封建大家族几乎都逃脱不了由盛而衰的规律，但走向衰败的或快或慢却各有原因。在这里，封建大家族的分房制度是很重要的一个因素。如贾蔷是宁府中之正派玄孙，后来贾珍因“风闻得些口声不大好，自己也要避些

嫌疑”，就“分与房舍，命贾蔷搬出宁府，自去立门户过活去了”（第九回“恋风流情友入家塾，起嫌疑顽童闹学堂”）。显然，宁府的财产因此而减少了。在写到秦可卿去世与除夕祭宗祠时，作者都开列过贾府子孙的名单，他们在自立门户过活时，都可分得一份家产。在第五十五回“辱亲女愚妾争闲气，欺幼主刁奴蓄险心”里，王熙凤曾对平儿说：“家里出去的多，进来的少。凡百大小事仍是照着老祖宗手里的规矩，却一年进的产业又不及先时。”所谓“进的产业”，是指能产生利润的产业，在封建社会里，这主要是指土地与房产，而所谓“不及先时”，就是因为分房制度使贾府的财产不断地减少。林家的情况却不同，前面的介绍中就说过，林家“支庶不盛”，“没甚亲支嫡派的”，传到第五代林如海仍然很有钱，这应该是个重要原因。

从关于林家的介绍中得到的第二个信息，是林如海出任巡盐御史一职。在这之前，林如海的职务是兰台寺大夫，相当于今日的国家图书馆馆长。这个职位儒雅清逸，让黛玉的爸爸出任此职，读者们都感到很自然。可是后来林如海出任巡盐御史，这就引起了关注林黛玉家产的人们的注意。明清时扬州盐商之有钱是天下闻名，巡盐御史则是管理盐务的官员，盐商能否赚到钱全都得仰仗他。巡盐御史有两种当法，一种是乘机中饱私囊的贪官，另一种则是铁面无私，一切按规矩办，结果自然是两袖清风。由于对林黛玉的偏爱，读者们一般都认为她的爸爸自然是这样的清官。普遍的看法是，贪官应该是阴险奸诈、凶神恶煞、敲诈勒索、无恶不作，林黛玉的爸爸怎么可能是这样的形象？

其实，贪官并非都是如此嘴脸。在《金瓶梅》的第四十九回“请巡按屈体求荣，遇梵僧现身施药”里，也写到过一个新点的两淮巡盐御史。这位蔡御史是钦点的状元，西门庆早已着意巴结。一次，蔡御史经过临清，西门庆赶紧先以送酒食为名送礼。一桌酒食能值几何，妙的是配酒食送去的金银器皿：一副金台盘，两把银执壶，十个银酒杯，两个银折孟，一双牙箸。另外，还乘此机会将钱财一发送去，即两封金丝花与两匹段红。蔡御史笑纳后，西门庆又将他接到家中款待，并找来两个妓女陪宿。一切都安排妥当后，西门庆

开口了：

西门庆道：“去岁因舍亲在边上纳过些粮草，坐派了些盐引，正派在贵治扬州支盐。望乞到那里青目青目，早些支放，就是爱厚。”因把揭帖递上去。蔡御史看了，上面写道：“商人来保、崔本，旧派淮盐三万引，乞到日早掣。”蔡御史看了笑道：“这个甚么打紧。”一面把来保叫至跟前跪下，分付：“与你蔡爷磕头。”蔡御史道：“我到扬州，你等径来察院见我，我比别的商人早掣一个月。”西门庆道：“老先生下顾，早方十日就勾了。”蔡御史把原帖就袖在袖内。后来西门庆又靠行贿逃税，结果这桩买卖他赚到了数万两银子。与此相比，送给蔡御史的钱财只占了很小的比例，但其绝对数字却是相当可观。从这则故事也可以看到，蔡御史根本不必凶神恶煞地敲诈勒索，他做的事很轻松，只是让西门庆比别的商人早十天取到货而已。扬州盐商云集，有求于巡盐御史的不知有几何，当那些盐商们腰缠万贯时，巡盐御史钱财之多也就不问可知了。从脂砚斋的批语可以知道，曹雪芹很熟悉《金瓶梅》，创作时还从中借鉴了一些手法，自然也了解这部作品中那位新点的两淮巡盐御史的故事。当他让林如海也成了新点的巡盐御史时，心目中又是怎样定位的呢？

林如海在巡盐御史任上干得怎么样？作者对这个问题未作任何描述。其实，曹雪芹只要花费不多的笔墨，就可让读者知道林如海是个一丝不苟、循规蹈矩的清官，他不屑按官场的潜规则行事，甚至干脆就根本不懂那套官场的潜规则。如果这样描写，林黛玉在读者心目中显然又可以加分了。可是，曹雪芹在这里偏偏是惜墨如金，一字不提。关于林如海的描写主要集中在第二回与第三回，曹雪芹没去写林如海如何当他的巡盐御史，却不惜笔墨地详写他与贾雨村的交往，其间显示了他与官场潜规则的关系，由此我们也可以了解到他是如何当官的。

贾雨村是《红楼梦》中最早出现的人物之一，他考上进士后不几年当上了知府，后来被人参了一本，说他“生情狡猾，擅纂礼仪，且沽清正之名，而暗结虎狼之属，致使地方多事，民命不堪”。这里固然有官场上相互争斗的因素，但从作品中的故事来看，作者给他的“有些贪酷之弊”的考语却是准确